

中共驻马店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关于“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展示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委网信办，市直有关单位，市属新闻网站：

现将《关于“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展示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落实。

有关要求：请各单位按通知要求积极组织申报，于2021年11月16日前将推荐材料电子版发送至传播社评科电子邮箱zmdcbk2021@163.com。

联系人：白鹏威 2788998 15236376008

张博越 18538600226

中共驻马店市委网络安全和
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6日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展示的通知

各省辖市委网信办、济源示范区党工委网信办，省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的重要指示精神，创新互联网时代群众工作机制，持续推动各地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党员干部走好网上群众路线，踊跃上网发声，回应网民关切，总结推广我省践行网上群众路线的经验做法，省委网信办组织开展“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征集类别

各地各单位“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的优秀机构案例、优秀个人案例、优秀创意案例。

二、征集对象及条件

（一）优秀机构案例

征集对象：包括践行网上群众路线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

征集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能够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工作实际，

充分利用机构的官方网上发声渠道（如微博、微信、头条号、百度号、一点号、抖音号、快手号以及小程序、手机客户端等各类平台），主动设置议题，回应网民关切，引导网民正确理解、支持党和国家大政方针以及重大工作部署；

（2）对突发事件能够第一时间发布权威声音，掌握舆论引导主动权，及时澄清网上谣言及不实消息，挤压负面言论传播空间，放大正面声音；

（3）及时发现涉及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舆论热点，及时回应、解疑释惑；

（4）网络评论作品发布、阅读、转发、分享、评论等数量多，粉丝数量大，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较强。

征集推荐方式：由单位推荐，填写推荐表格报送。

（二）优秀个人案例

征集对象：主动通过采写评论、发布微博微信等多种形式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引导网上舆论，传播正能量的党员干部。

征集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及时有效借助微博、微信、头条号、百度号、一点号、抖音号、快手号以及小程序、手机客户端等各类平台，主动设置议题，及时回应网民关切，引导网民正确理解、支持党和国家大政方针以及重大工作部署；

(2) 对突发事件能够第一时间发声，掌握舆论主动权，及时澄清网上谣言及不实消息，放大正面声音；

(3) 及时发现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舆论热点，及时回应，解疑释惑；

(4) 网络评论作品发布、阅读、转发、分享、评论等数量多，粉丝数量大，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较强。

征集推荐方式：由单位推荐、个人自荐，填写推荐表格报送。

(三) 优秀创意案例

征集对象：创新方式方法，采用接地气，透“网气”、反响好的方式践行网上群众路线优秀案例。

征集条件：

(1) 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解决人民群众实际困难，成效显著，网上反响良好；

(2) 具有较强的典型性、代表性；

(3) 创新内容呈现方式，应用新技术新手段，联系群众、服务群众，践行党的群众路线。

征集推荐方式：由单位推荐，填写推荐表格报送。

三、征集展示

(一) 征集阶段

10月20日——11月20日。各地各单位组织本地本系统践行网上群众路线案例征集初选活动，根据实际情况，创新载体、

丰富形式，充分动员各级各单位积极参与，经征集评审等环节后，进行优中选优，原则上各省辖市、省直各单位每个类别推荐数量不低于2个。

（二）互动阶段

11月20日——11月30日。方式一：在映象网首页点击进入《“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评选》页面参与互动。方式二：在应用市场下载“大象新闻”客户端，点击进入《“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评选》页面参与互动。

网民参与案例征集互动，每人每天可投10票（可投给单个作品），严禁使用第三方恶意刷票等扰乱正常投票秩序、影响投票平台正常访问的行为。

（三）展示阶段

11月30日——12月31日。根据评审组（邀请相关行业网站代表、专家代表等）评议，结合网民互动和工作实际情况，将推选出的三类典型案例和前期推荐的走好网上群众路线优秀账号一并进行立体式、多维度宣传推介，扩大案例宣传范围和示范效应。并适时组织召开“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研讨会，邀请入选案例的相关单位负责同志，积极推介工作经验，开展互动研讨交流，推动全省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工作深入开展。

四、有关要求

为保障活动顺利开展，请按照要求推荐优秀案例并认真组织填写《“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推荐表》。推荐案例应具备典型性、创新性、示范性、精确性、可复制推广性等特点，参选案例原则上为2021年1月以后工作成效突出的案例。由省委网信办社评处会同相关网站和专家进行评议，映象网承办负责征集展示具体工作，并设立申报渠道，在“大象新闻”客户端与映象网首页同步进行典型案例的征集展示和网民互动。

此次活动计划评选出优秀机构案例10个、优秀个人案例15个、优秀创意案例15个。评选结果将于12月底公布，参评单位和个人可在映象网首页公告区、大象新闻APP查询评选结果。

- 附件：1. “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统计表
2. “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推荐表



附件 1

“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征集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填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征集类别	案例名称	简介(100 字)	备注

附件 2

“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典型案例推荐表

姓名 (报送人)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性别		手机号	
单位及职务	XX 省 XX 市 XX 单位 XXXX 职务				
征集类别	优秀机构案例 优秀个人案例 优秀创意案例				
案例名称					
主要事迹 (1000 字以 内)	(注：推荐材料注重数据说话，避免过多使用描述				

	性语句，请附上网上相关账号、作品、案例链接。)
所在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征集推荐单位或个人所在单位盖章)
省、市级网信办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